

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北部地區機動海巡隊演訓場域通報單				
分送單位(機關)	接收人	射擊單位	北部地區機動海巡隊 新北艦(CG127)	射 擊 危 險 區 域 要 圖
內政部警政署		執行目的	年度訓練	
飛航服務總臺		射擊時間	115年9月11日 08:00至17:00	
基隆海岸電臺				
基隆市政府				
交通部航政司				
交通部航港局				
交通部航港局 北部航務中心		射擊地點	R-25 靶區	
交通部航港局 中部航務中心				
交通部航港局 南部航務中心				
交通部航港局 東部航務中心		射擊武器	四〇快砲	
農業部漁業署		射擊彈數	40顆	備註：棉花嶼及花瓶嶼禁止射擊。
高雄市政府海洋局		空(海)域 管制範圍 (經緯度)	A：252754N、 1220030E	現場指揮官： 艦長：胡志尉(新北艦) 手機：0937-686474 承辦聯絡人：科員 陳冠穎(北機隊) 手機：0937-486904 自動電話：(02) 2619-4165 分機 217304
海洋委員會海巡署			B：251954N、 1220030E	
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各地區分署			C：251954N、 1221230E	
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艦隊分署			D：252754N、 1221230E	
第一海巡隊 第十六海巡隊				
國防部參謀本部 情報參謀次長室		最大彈道高度	0-1500 英呎	發文字號： 115年8月27日 艦北機隊字第1152703598號
國防部參謀本部 訓練參謀次長室				
國防部海軍司令部		☒ 對海 ☐ 對空 ☐ 對陸之 ☒ 實彈射擊 ☐ 系統測試 ☐ 鑑測		
國防部空軍司令部				
國防部戰情中心		☐ 涉及海域、空域、陸域之演訓 ☐ 視為軍事營區之演訓場域(陸域、海域)：軍事營區安全維護條例第三條第三項、軍事演習訓練場域通報辦法及本要點。(☐ 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)		
國防部憲兵指揮部		備註：空域另依國防、民航主管機關規定辦理。		
國防部後備指揮部				

空軍作戰指揮部		
---------	--	--